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杜江涛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 269,568.00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1.95%，累计质押股份 139,219.75 万股（含本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51.65%，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6.50%。

● 公司第二大股东乌海市君正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君正科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 180,656.64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1.41%，累计质押股份 47,281.00 万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6.17%，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60%。

● 公司控股股东杜江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君正科技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50,224.64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3.36%，累计质押股份 186,500.75 万股（含本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41.42%，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2.10%。

公司于近日获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杜江涛先生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股份质押情况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杜江涛	是	11,000.00	否	否	2022.5.6	2023.4.26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	4.08%	1.30%	为博晖创新融资提供质押担保

杜江涛	是	21,000.00	否	否	2022.5.6	2027.4.26	浙商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呼和 浩特分行	7.79%	2.49%	为博晖创新 融资提供质 押担保
-----	---	-----------	---	---	----------	-----------	------------------------------	-------	-------	-----------------------

(二) 本次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

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一)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杜江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君正科技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 186,500.75 万股（含本次），占其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41.42%，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2.10%，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 比例	本次质押 前累计质 押数量	本次质押 后累计质 押数量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单位：万股			
							已质押 股份情况		未质押 股份情况	
							已质 押股 份中 限售 股份 数量	已质 押股 份中 冻结 股份 数量	未质 押股 份中 限售 股份 数量	未质 押股 份中 冻结 股份 数量
君正科技	180,656.64	21.41%	47,281.00	47,281.00	26.17%	5.60%	0	0	0	0
杜江涛	269,568.00	31.95%	107,219.75	139,219.75	51.65%	16.50%	0	0	0	0
合计	450,224.64	53.36%	154,500.75	186,500.75	41.42%	22.10%	0	0	0	0

(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杜江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君正科技未来半年和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质押到期 时间	股东名称	到期的质押 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 余额
0-6 个月	君正科技	28,000.00	15.50%	3.32%	45,000
	杜江涛	19,500.00	7.23%	2.31%	30,000 ¹
	小计	47,500.00	10.55%	5.63%	75,000
6-12 个月	君正科技	11,000.00	6.09%	1.30%	20,000
	杜江涛	11,000.00	4.08%	1.30%	30,000 ²
	小计	22,000.00	4.89%	2.61%	50,000

注 1：杜江涛先生 0-6 个月内到期的质押股份对应的融资余额 30,000 万元，是为北京博晖创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所融资金。

注 2：杜江涛 6-12 个月内到期的质押股份对应的融资余额 30,000 万元，是为北京博晖创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所融资金，该笔融资是用于置换上述注 1 的

存量贷款余额，目前正处于放款流程当中。

杜江涛先生、君正科技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具体还款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

1、债务结构调整：股东积极增加金融机构授信规模，通过债务正常置换，进行债务结构调整和期限延长；

2、持有股权分红：股东所持有股权取得的分红收益；

3、资产变现：股东根据市场情况及资金需要，择机变现持有的部分短期财务性投资资产，以回笼资金。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杜江涛先生、君正科技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杜江涛先生、君正科技股份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不会产生不利影响；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杜江涛先生、君正科技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的股份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10日